

全民微阅读系列

一棵树的风花雪月

闵凡利 著

江西高校出版社
JIANGXI UNIVERSITIES AND COLLEGES PRESS



全民微阅读系列

一棵树的风花雪月

闵凡利 著

江西高校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一棵树的风花雪月/闵凡利著. —南昌:江西高校出版社,2017.9

(全民微阅读系列)

ISBN 978 - 7 - 5493 - 5763 - 5

I. ①一… II. ①闵… III. ①小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8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7)第 215535 号

出版发行	江西高校出版社
社 址	江西省南昌市洪都北大道 96 号
总编室电话	(0791)88504319
销 售 电 话	(0791)88592590
网 址	www.juacp.com
印 刷	永清县晔盛亚胶印有限公司
经 销	全国新华书店
开 本	700mm × 1000mm 1/16
印 张	14
字 数	180 千字
版 次	2017 年 10 月第 1 版 201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 - 7 - 5493 - 5763 - 5
定 价	28.00 元

赣版权登字 - 07 - 2017 - 1035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图书若有印装问题,请随时向本社印制部(0791 - 88513257)退换

目 录

CONTENTS

一棵树的风花雪月 /001

武则天的疼 /004

扑火 /007

苍蝇说 /011

蚕逍遥 /016

芬芳的村庄(四题) /021

脸上露出幸福的笑容 /040

完了 /042

谁把我的门开了 /046

东张西望 /050

地瓜啊地瓜 /055

爱很疼 /061

向最爱说再见 /067

神匠 /073

真爱就是赤脚开门的人 /076

最爱就是“逃跑” /078

我是幸福的 /081



张三奇遇记	/083
小呀小姐姐	/088
丢不开手中的那粒果	/091
弯腰吃草	/095
杀手如麻	/098
去金佛山	/101
老公就是前世葬你的那个佛	/104
局长敲不开家的门	/108
拣石记	/111
告诉你善良的价格	/113
宋朝的爱情	/116
一直向东走	/119
我们的幸福	/123
美好的善良	/126
驼	/130
闵一刀	/135
泥缸	/139

窗台上盛开的月季花	/141
给孩子撒一次善良的谎	/144
流水	/147
秀姑娘	/149
让狼舔舔你的手	/152
在夏日里画场雨	/155
小麦的幸福	/156
自己的纯净	/158
龙伯品茶	/162
活鱼的水面不结冰	/164
死帖	/167
中了老婆的美人计	/172
给儿子买鱼吃	/176
马县长送礼记	/179
黄局长脸上有个疤	/182
佳人同路	/185
最恩爱的夫妻	/187

享受 /189

狼皮与秀才 /192

高局长的手段 /195

米乡长露出满意的微笑 /198

马县长索贿 /203

古槐 /207

活镖 /210

忘了给菜加把盐 /217



一棵树的风花雪月

树不知怎么回事，爱上了一个女人——疯女人。

树叫合欢，细碎的叶，开绒球一样的花，粉红色，像一个梦，似旷野里蒲公英的果实，虚幻着，如一个诺言，或似暗恋，很美好。可它易碎，怕伤。

合欢长在善州的一条大街上。街就叫合欢街。以前街上有很多的合欢。可这儿的人不喜欢它，说它柔，小女子似的，郁郁地阴，就都伐了，只剩了它这一棵，还是一个女子留住的。女子是一个疯子。伐树的那天，疯女子不许市政管理处的人伐。疯女子打伐树人，说树是我的丈夫，我不允许你们把它杀了。谁要杀树，我就杀了谁！

伐树的就笑，说疯女人想男人想迷了，不把女人当回事。女人齜着牙拿着石头过来了，用石头砸伐树的，要撕咬他们。伐树的害怕了，有几个人都被疯女人的石块砸着了呢！他们就对领导说：你看，你看，她来真的呢！这活没法干了！领导看了看疯女人，叹了一口气说：咱怎么能同疯子一般见识呢？等到晚上再来吧！

晚上他们真来了，可让他们想不到的是：疯女人也在。疯女子在树下铺了个草席子，搂着树睡。伐树的没辙了，叫来了领导。领导看了，眉头拧成了疙瘩说：怎么会这样呢？身边有知情的人告诉领导，说疯女人和她的男人是在这棵树下认识的，又是在这



棵树下定的亲。后来男人出车祸死了，女人就疯了。女人就把这棵树当成了丈夫，是个苦命人啊！

领导听了没说啥。后来这事惊动了大领导，大领导是县里分管城建的。大领导看到疯女子时，疯女子正紧紧地搂着树，唯恐别人抢走似的。大领导沉思了会儿问：这条街叫什么名字呢？

随从说叫合欢街。大领导说：就是啊，合欢街上怎能没有合欢树呢，不然就名不副实了。留下这一棵吧！

这棵树就留下了，就躲过了斧钺之灾。这棵树不知是感激疯女人还是感激那个大领导。反正这棵合欢树后来长得很旺，树盖也很大，无论春夏秋冬，这儿就成了人们消闲的好去处。当然，树下最好的那一块地儿是疯女人的，就是疯女人不来，大家也都把地方给她留着。

再后来，不见那个疯女人来树下了。有好事者就咕哝疯女人的事，问：咋了，好久不见了？

被问者大吃一惊说：你不知道啊。那人就摇头，很茫然。

被问者唉了一声说：你不知道啊？哎，死了。可怜呢！

被问者说：女人苦啊，想那个男人想迷了，看见车就追。刚开始追自行车，后来就去追汽车，就被后面赶来的汽车撞了。拉到医院里，女人清醒了，女人说，我终于追上他了，我终于能和他在一起了！之后，她就笑着死了。

合欢树这些日子心神恍惚，疯女人不在，树感觉没心似的，就知道，女人肯定有事了。

听了，真的是女人死了，那几天，合欢树非常悲痛。多好的一个女子啊，就是因为爱那个男人，所以把命也丢了。树很为疯女子心疼，所以就无精打采的，病恹恹的。

合欢树一连几天蔫蔫巴巴，惊动了市园林处的人，他们叫来



了树医来给树看病。树医五十多岁，带着一副镜片很厚的眼镜，他围着树转了一圈，接着又一圈。他边看边摇头，心想，没什么病啊，第一树上没虫，第二树的汁水很旺。他低头闻了闻树液，没有异味，按他多年的经验来说，树很健康，啥毛病也没有。

没病，怎么会叶子蔫了呢？随行的人说：肯定是有病！树医把头摇成拨浪鼓，问：这树有过什么故事吗？

随从说：一棵树，还能有什么故事？又不是人！

树医说：不要以为只有人才配有故事，有时候，人不如一棵树。

随从不说话了。树医知道自己的话说得重了点，就缓和语气问：我是说，最近有人和这树有没有什么特别的感情？

随从说，对了，有的！有个疯女人死了。

树医问：为什么？

随从说：疯女人常在这个这棵树下住，前几天，女人被车撞死了。

树医点了一下头说知道了。然后，他来到了树跟前，用手抚摸着树，抚摸得很温柔，很缠绵，边抚摸边对树叽叽咕咕地说话。说了好久，之后，专家拍拍树说：我走了。

树好像听懂了树医的话，随风摇了摇自己哗啦啦的树叶……

一个星期过后，树医和原来跟着他的人又来到了合欢街。老远，大家就看到合欢树叶片葱绿。树医很高兴，来到树下，拍了拍树，轻轻地叹了口气说，哎，苦了你！

树随风摇了摇。树医知道，合欢树，已经活过来了。

回去的路上，随从都想知道树医用什么方法给树治好了病，就问。

树医告诉他们：用心。



树医看大家都很迷茫,就揭了谜底:万物都是生灵。树,也是。

武则天的疼

你不认识我?

嗯。

学过历史吗?

学过啊。我的历史学得很棒的。

你知道中国的各个朝代吧?

我张嘴就来:唐尧虞舜夏商周,春秋战国乱悠悠,秦汉三国晋统一,南朝北朝是对头;隋唐五代又十国,宋元明清帝王休。咋样?

哎,没想到历史这样写我。想我大周,那是何等强盛。如今,只是在你们的历史中被一笔带过。

你是大周的人?你是大周的什么人?

我是大周的武则天!

我笑了,说:你知道现在是什么年代吗?现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,是公元2013年了。你大周在公元690—705年,离现在一千多年了!

一千多年,你认为,不可能,是吗?

是啊,一千多年,这根本是两条线,不可能相交的!并且,你还这么年轻,哎呀,绝对不可能!

她笑了：你还是现代人啊，你们都已上天入地，难道时空穿梭还没解决？

我摇摇头。

她长叹一声：你们说你们科技如何发达，你们都已研究出核武器什么的，研究这些有什么用啊？你们其实还不如鬼。

你怎么能这么说呢？鬼是什么？那晦气的东西能跟我们比吗？

怎么？你觉得鬼不如你们人？其实你们那是不理解鬼。鬼是很正义的，也有情有爱，比你们人强多了。看看你们身边那些道德败坏者，你说他们是鬼，那是在侮辱鬼！

我无语，抢白道：鬼中也有恶鬼啊，也有为人所不齿的呀！

是有，但都下油锅了，去十八层地狱了。

我如梦方醒。我知道，我得尽快摆脱这个自称叫武则天的女人，虽然她姿色美丽，动我心魄。我说：你找我有什么事？

是有事，我最近老是心口疼。你能给我看看吗？

你不是有御医吗？你让他们看啊！

我不相信他们。他们每个人心里都有一条毒蛇。

是吗？咋会呢？你看我心里有吗？

你心里没有，你们尘世上的事我看了很多，我发现每人心里都有毒蛇，有的是一条，有的是两条，有的是很多。

这是不可能的，人心里怎么有毒蛇呢？

你不信？

我不信，打死我也不信！

怪不得袁天罡对我说，你们这儿的人都虚伪，每个人内心里不光都饲养着毒蛇，还都患有眼疾。你们的眼睛对什么都视而不见，但只要看到权力、金钱、美女，眼里都放出绿光，狼一样的。





难道你不喜欢权力吗？你不喜欢，为什么要篡李家的江山啊？

什么，我篡李家的江山？我是李家的媳妇，生是李家的人，死是李家的鬼。我替李家当家，这怎么是篡李家的江山啊？

你说你替李家当家，为什么你又改了新国号，叫大周呢？你为什么不再接着叫大唐呢？

我那是为了区分。叫周和叫唐就那么重要吗？

嗯。

比让国家强盛，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还重要？

嗯！

她咯咯地笑了：我理解为何那么多大臣反对我做女皇了。原来我认为，他们是看不惯女人做皇帝，现在我明白了，不是这么回事。

是怎么回事呢？

是你们心里饲养着那条毒蛇的事！

怎么说是毒蛇的事呢？

毒蛇在左右着他们。这些他们包括我很信任的那些大臣，有狄仁杰，还有……

你说的那些人都是忠臣。怎么说呢，历史的事，我没发言权。再说了，这是个复杂的世界。你作为女皇，都不能左右历史，别说我这样的草木之人了。

给你说我的心里话吧，我其实是不想当皇帝的。

你不想当？笑话，你不想当怎么就当了呢？

我也是被逼的。女人本来是主内的，如果我的那些儿子能做皇帝的话，我自己会去做吗？与其一个国家让这些不学无术的败家子们败没了，我为什么就不能当十年给他们看看？



我知道你心里为什么疼了，因为你心里有一股气。那股气，我们叫志气！

志气也是一条毒蛇，它天天在咬着我的心。它让我心疼，让我憔悴，让我发狂。

知道我为什么肚子里没有毒蛇吗？袁天罡这么会算的人没告诉你吗？

她摇摇头。

我说，我肚子里没毒蛇，那是因为我经常吃毒蛇，我肚子里的毒蛇被我的嘴巴吓跑了。

原来是这么回事啊。她如梦方醒。

你掀开你的衣服，我看看你肚子里有没有毒蛇。

她慢慢掀开衣服。她的衣服下空空的，什么也没有，就像一段无聊的历史。

扑 火

我是一只蝶。走向火焰是我一生的目标。

我原是一个卵。父母交配完就把我种在一块长着水草的泥沼里。我就成了一粒卵，和所有的兄弟姐妹一起。我在水中成长，后来，我成了虫。再后来蜕了壳，成了一只蝶。

后来我的翅膀硬了，我就要做翅膀硬的事。首先，我得要找到我的根——就像一粒种子要找到土地，一滴水要找到大海一样，我非常想见我的父母。一些和我一样在泥沼中出生的昆虫对

我的想法嗤之以鼻,说我太温情太可笑,并说我们的父母把我们生下就丢在泥沼里,什么时候来看过我们来问过我们?我说你们无情。我告诉他们,我们虽是昆虫,但是有情有义的。我们不能跟人学,人很多时候翻脸无情,还虚伪歹毒什么的。我们要跟羊和乌鸦学,羊知跪乳,乌鸦知反哺,他们都是我们的榜样。好多昆虫面对我低下了头颅。我知道,他们心中柔软的地方开始了疼痛。

我开始寻找父母,我跋山涉水,翅膀飞得酸疼酸疼的。在许多好心朋友的帮助下,我终于见到我称之为父母的那对蝴蝶。

当我见到父母时,他们都在忙着做他们认为有意义的事。那天我刚飞到家,看到有好多的蝶也都飞来了,我姑且称他们为我的兄弟姐妹。他们都飞绕在父母的身边。父母对我的到来没说什么,只是给我点了一下头,算是招呼,接着又忙他们的事了。他们的事说起来很简单,就是去邻居家祭奠一只扑火而焚的雄蝶。这是一只扑了几次都没有成功的蝶,因他扑向的都是隔着玻璃的灯泡。而这次,他扑向的是一个穷孩子的煤油灯。

穷孩子正在煤油灯下做作业,做得聚精会神。雄蝶趁穷孩子太用心的当口,一头扑向那盏灯火。它先是翅膀着了,接着是腿脚,然后是身体。雄蝶的燃烧把穷孩子吓了一跳。当穷孩子回过神来时,他已从灯上掉下来,躺在穷孩子的作业旁。穷孩子的字干净漂亮,一看就是个大个子苗子。他想告诉给穷孩子:你不久会是一个大学生。可惜,他的话穷孩子听不懂。还有就是,他想说,已说不出了。

这是深夜,雄蝶的死去没过多久就被别的蝶看到。别的蝶把这消息告诉了雄蝶的家人。雄蝶一家人听雄蝶死在火焰上,高兴坏了。在蝶氏家族里,能死在火焰里是一只蝶的福分,是八辈子



修来的。所以当那只我叫母亲的蝶听说雄蝶在开追悼会就忙着祭奠,连我这个亲生的儿子都不愿多亲热一会儿。在她眼里,我的存在,还不如一只死在火焰里的雄蝶的祭奠重要。我不知这是我的福,还是我的疼。

在和父母一起的岁月里,我才知道,作为一只蝶,如能死在火焰里那是一种荣耀,是生命的一种永生。所以千百年来,飞蛾前仆后继地扑向火焰,其实那是他们生命的一种尊贵,一种升腾,就像人在不停追求光明一样,死了,就是英雄,就是烈士,就能永垂不朽。只是,如今的蝶想死在火焰里非常非常艰难,因为人们都用上了电灯,还有,每家的门窗都用玻璃封闭了,对蝶们来说,简直是铜墙铁壁啊!

父母一边不停地给我们制造着弟弟妹妹,一边不停给我灌输“能死在火焰上是一种幸福,是生命的最高升华”的理念。在和父母生活不长的时间里,我的生命里只剩下一个追求:在火焰里永生是我的毕生目标。

我每天除喂饱肚子外就是盼望着天黑。天黑了,才会有灯光。有灯光才会实现我们生命的燃烧。如今人们生活条件好了,家家都购买了空调。门窗在夏日比冬天关得还严实。每天在窗外徘徊时都看到我的好多同类,他们把两只眼睛等绿,也没有等到进入屋子的机会。更可恨的是,很多人家都买了“枪手”之类的杀虫剂,好多的蝶在伺机等待的时候被杀虫剂击倒了。他们没死在火焰上,而死在杀虫剂的香味中。这就成了一只蝶的羞耻。好比战士没死在战场上,而死在了女人的肚皮上。

我绝不作被杀虫剂的香味熏倒的蝶,所以我眼观六路耳听八方。只要一看到那些用双腿走路的人走向杀虫剂,我就赶快飞开。



后来我就急切盼望停电,只要停电,人们一点蜡烛,我就有死在火焰里的机会。还有,在寻找中,我发现,农村停电的概率比城市多个五六倍吧。对于一只蝶来说,这就是命运。相对于人来说,就是机遇。

我就进行了战略转移,从城市撤到乡村,游荡在乡村的天空里,飞舞在乡村的黑夜里。

在乡村,我来到一个叫闵凡利的窗下。我发现,他家里的灯比别的人家熄得晚。夏日一停电,这家伙就会打开窗口,就着蜡烛的光亮,光着膀子写一些他认为能感染人的狗屁文章,看他那正儿八经的样子,说不准一不留心就能获诺贝尔文学奖呢。其实在我看来,他的那些文章狗屁不通。可他很陶醉,每写完一段,就在那里摇头晃脑地读,像老和尚念经一样,笑死我了。

但说起来,对闵凡利这样的家伙来说,能有一个目标让他去奔,他以为是福呢!其实,活在人世的一些自以为是的人,哪一个不像闵凡利一样?

这是盛夏最热的日子,每天我都早早地来到闵凡利这家伙的窗前,我等待着停电。那段日子,我天天念好多遍阿弥陀佛,目的就是让电停了。一停电,闵凡利这家伙才会打开窗子,点起蜡烛。

俗语说心诚则灵,这天,还真停电了。我就见闵凡利这家伙骂了一句脏话,接着点起蜡烛,打开窗子。机不可失,时不我待,就在闵凡利开窗的瞬间,我飞进了他的屋里。

蜡烛的火焰跳跃着,欢快地舒展着身姿。闵凡利看样子写在兴头上,他用手刮了一把额头上花生粒子般的汗珠,甩在地上,然后又继续写他那一文不值的“经典”。这家伙写得很忘我,时而咬咬笔杆,时而双手托腮,呆头呆脑可爱极了。我常反思自己,我本是一个愚蠢的家伙,为追求生命的永生,傻傻地飞舞,蠢蠢地寻